

证券代码：837962

证券简称：绿色生态

主办券商：国金证券

福建绿色生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11月14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11月2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杨永进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合法、合规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：**第三十六条**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会议，董事会应当于会议召开 20 日前通知各股东；临时股东大会应当于会议召开 15 日前通知各股东。

修订后：**第三十六条**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会议，董事会应当于会议召开 20 日前以书面（或电子邮件、传真、电话、公告等方式）通知各股东；临时股东大会应当于会议召开 15 日前以书面（或电子邮件、传真、电话、公告等方式）通知各股东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公司按照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进行换届选举，拟选举第一届董事会董事杨永进、杨永平、李闽丽、李有铭、翁可泉继续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。杨永进、杨永平、李闽丽、李有铭、翁可泉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18 年 11 月 29 日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上述第（一）、（二）项议案及

审议《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》的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福建绿色生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

福建绿色生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1 月 14 日